股票代码:601988　　股票简称:中国银行　　编号:临2010-062
证券代码:113001　　证券简称:中行转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0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2010年第八次会议于2010年12月6日在北京召开。本行监事会成员李军、王学强、刘万明、邓智英、李春雨、秦荣生、白景明亲自出席了会议,蒋魁伟监事授权王学强监事代为出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李军监事长主持,出席会议监事审议并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办法》。

表决情况: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0-038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24,244,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2%。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0年12月10日。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前公司限售股份概况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情况

公司于2009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09年5月19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152号"文核准,公司向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天堂硅谷鲲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沈汉标等7家特定对象共发行1,616.2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09年12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前股本为11,400万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本为13,016.27万股。

2010年5月,根据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13,016.2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7家特定对象在转增实施后股本增至2,424.4050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9,524.405万股。

2、历次股份解除限售情况

公司于2009年1月21日发布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为27,735,500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18,051,875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2月2日(公告编号:2009-001)。

二、相关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7家特定对象承诺: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在此次非公开发行所认购的股份。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违法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的遵守和执行。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12月10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24,244,05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42%。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7家。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1	浙江天堂硅谷鲲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50,000	5,250,000
2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250,000	5,250,000
3	沈汉标	3,750,000	3,750,000
4	赵小高	3,000,000	3,000,000
5	盛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6	陈小兵	3,000,000	3,000,000
7	聊城瑞欣实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94,050	994,050
	合计	24,244,050	24,244,050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限售股份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140,800	0	24,244,050	85,896,750
1、国家持股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5,250,000	0	5,250,000	0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244,050	0	9,244,050	0
4、境内自然人持股	13,001,250	0	9,750,000	3,251,250
5、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6、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7、高管持股	82,645,500	0	0	82,645,500
8、其他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5,103,250	24,244,050	0	109,347,300
三、股份总数	195,244,050	-	-	195,244,050

备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陈钢先生、孔祥捷先生、谢蔚女士所持有的股份以及公司前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忠先生、王卫东先生所持有的股份,其性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但是,上述人员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仍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聊城瑞欣实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盛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天堂硅谷鲲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沈汉标、赵小高和陈小兵严格履行了股份限售承诺。

3、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7日

股票代码:002027　　股票简称:七喜控股　　公告编号:2010-37

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房产竞拍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拟参与房产竞拍》的议案,本公司于2010年12月3日参与了广东中旺拍卖有限公司举行的关于广州市芳村区信义路24号第1-17幢的房产的竞拍,成功拍下此处房产,并于同日与拍卖人广东中旺拍卖有限公司签署了该房产的《成交确认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招标单位名称:广东广新外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招标标的:广州市芳村区信义路24号第1-17幢的房产,建筑面积19758.6平方米,房屋使用性质为仓库、办公(房地产证号:穗房地证字第0464996)。

三、成交金额及资金来源:成交价格人民币9000万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支付该款项。

四、本次竞得房产对于公司的影响:本次房产权竞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规划及发展。

五、备查文件

1、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债券代码:126008
债券简称:08上汽债　　公告编号:临2010-055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1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96,038	63,568	928,720	631,903	46.97%	99,255	65,166	907,918	640,621	41.72%
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98,958	76,786	930,245	610,506	52.37%	106,457	78,777	949,466	627,495	51.31%
上海汽车乘用车分公司	16,579	10,587	142,040	92,086	54.25%	14,870	8,399	146,563	82,315	78.05%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10,618	107,536	1,137,147	1,011,200	12.46%	85,649	90,009	1,150,240	983,737	16.93%
上海汇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	446	2,693	2,781	-3.16%	103	360	3,054	3,421	-10.73%
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	392	383	2,729	2,787	-2.08%	392	383	2,728	2,788	-2.15%
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	4,010	1,322	30,353	20,124	50.83%	1,722	1,210	29,342	18,589	57.85%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8,648	8,118	102,057	81,464	25.28%	8,950	7,886	103,966	81,064	28.25%
合计	335,263	268,746	3,275,984	2,452,851	33.56%	317,398	252,190	3,293,277	2,440,030	34.97%

注:上表数据仅为公司产销快报数据。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0-49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无锡德仕卡勒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已经公司2010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0年9月30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英威腾投资无锡德仕卡勒科技有限公司公告》》。

无锡德仕卡勒科技有限公司近日办理了有关公司名称及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0年12月3日取得了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子公司的名称由无锡德仕卡勒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英威腾德仕卡勒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整变更为463.77万元整;实收资本由200万元整变更为463.77万元整。

除上述事项变更外,该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住所、公司类型及经营范围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0-50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香港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2,331万港币(折合人民币2,000万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

2、投资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长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香港公司的设立须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等相关政府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介绍

本公司是香港公司的唯一投资主体,无其他投资主体。

三、拟设立香港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英威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

2、注册资本:2,331万港币,公司出资比例100%;

3、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后,公司以自有人民币资金换汇,作为对香港公司投资的资金来源;

4、拟定经营范围(以最终注册为准):技术引进与交流;进出口贸易。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作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联络窗口,香港公司的设立能促进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及时获取国际市场的最新信息;

(2)有利于拓展国际业务,加快公司的国际化进程;

(3)有利于引进国外先进技术,提高企业竞争力。

2、设立子公司存在的风险

香港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内地存在较大区别,公司第一次在境外设立子公司,需要尽快熟悉并适应香港的商业和文化环境,这将给香港公司的设立与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在香港设立子公司是目前众多国内企业采取的通行模式,这种模式不存在政策法规方面的障碍。

除前述风险外,不存在其他重大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10-056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600万股。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0年12月10日。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24号文核准,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00元,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600万股。网下配售结果已于2010年9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网下配售的股份自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即2010年9月10日起,锁定3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现锁定期将满,网下配售的股份将于2010年12月10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4,800,000		6,000,000	88,800,000
1、网下配售股份	6,000,000		6,000,000	0
2、IPO前发行限售股份	88,800,000			88,800,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4,000,000	6,000,000		30,000,000
三、股份总数	118,800,000			118,8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10-042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修正后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修正后类型:□亏损　√扭亏　□同向大幅上升　□同向大幅下降

2.业绩预告修正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修正后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净利润	约-3,000万元—-2,000万元	约100万元—1000万元	-13,201.65万元	-
基本每股收益	约-0.10元—-0.07元	约0.003元—0.034元-	-0.44元	-
修正前的业绩预先披露情况	公司曾于以下时间、方式披露了本期业绩预告: 1、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公司2010年10月25日业绩预告公告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广西河池市政府豁免了本公司6000万元的债务,相关信息见公司于2010年11月1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获得债务豁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35);

2、公司曾于2010年11月20日公布了《关于生产线停产公告》(公告编号:2010-03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线的设备大检修工作已基本完成,目前处于组织筹备恢复生产阶段,本次停产损失预计约2000万元。本次业绩修正已包括对生产线停产损失做出的初步预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0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若经审计后确认公司2010年度扭亏为盈,公司将按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因公司预计201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等原因,在公司股票获准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同时仍可能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若经审计后确认公司2010年度不能实现盈利,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开披露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783　　股票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10-05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10年11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

提请关注事项:

1、数据统计范围:本公告所载财务数据为长江证券母公司及其证券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个别财务报表数据,非合并报表数据。

2、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长江证券母公司及其证券子公司
2010年11月主要财务数据表(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证券子公司)	
	2010年11月	2010年1-11月	2010年11月	2010年1-11月
营业收入	27,743.11	283,772.36	62.97	14,565.74
净利润	10,617.69	126,312.33	-330.40	5,604.11
	2010年11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1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净资产	939,666.63	902,421.52	17,800.98	17,696.87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六日

股票代码:002019　　股票简称:鑫富药业　　公告编号:2010-046

浙江杭州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进展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浙江杭州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0年1月6日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追究姜红海、马吉锋、新发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发药业")等侵犯本公司商业秘密的法律责任。该重大诉讼事项基本情况请详见2010年1月20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二、有关本案的进展情况:

1、2010年5月22日、7月6日、9月21日、10月15日,本公司分别对该重大诉讼进展情况进行了信息披露,详细情况请详见当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2、2010年12月6日,本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0)沪一中民五(知)初字第183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和《举证通知书》,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决定立案审理。

三、其他已披露和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1、本公司于2007年12月3日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追究新发药业等专利侵权的法律责任,目前,该重大诉讼尚无新的进展,有关该重大诉讼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请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司相关重大诉讼及进展公告。

2、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尚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亦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备查文件: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0)沪一中民五(知)初字第183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和《举证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浙江杭州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编号:2010-043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及职工代表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分别于2010年11月16日、11月17日分别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骏先生、桂召凡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李骏先生、桂召凡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李骏先生辞职后,担任本公司市场部经理;桂召凡先生辞职后,担任本公司物流部经理。公司对李骏先生、桂召凡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将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调整为由3名监事组成。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拟将公司监事会调整为由三名监事组成,包括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和一名职工代表监事。设监事会主席一名。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李骏先生、桂召凡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前,仍需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

公司于2010年1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推举梅红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梅红艳女士的任期将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其他监事后生效,其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六日

附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梅红艳,女,安徽无为人,29岁,大专学历。2003年2月至今工作于安徽鑫龙电器股份公司,先后从事公司机械车间统计员、食堂统计员工作,现为公司行政部职员。

梅红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江苏宏宝　　公告编号:2010-036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1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2010年11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2010年12月10日(星期五)上午9:00,会期半天

2、股权登记日:2010年12月6日(星期一)

3、会议召开地点: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方式。

6、会议出席对象

(1)2010年12月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新提名的监事候选人。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系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朱剑峰、蔡正华、余玉峰、顾桂新、王忠华、刘贤钊为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待选非独立董事总人数(6人)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其所拥有的投票权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但每位股东所投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否则,视为废票。

2、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系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张洪发、周继华、龚伟为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候选人,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待选独立董事总人数(3人)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其所拥有的投票权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但每位股东所投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否则,视为废票。

3、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系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股东代表监事。袁海平、顾少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候选人,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待选股东代表监事总人数(2人)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其所拥有的投票权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但每位股东所投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否则,视为废票。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0年12月9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7: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地点: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路128号

邮政编码:215636

电话:0512—58713681、58765059

传真:0512—58761055

联系人:顾桂新、徐晓燕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公司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和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后,随即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聘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七日

附件: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候选人	投票权数
朱剑峰	
蔡正华	
余玉峰	
顾桂新	
王忠华	
刘贤钊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	投票权数
张洪发	
周继华	
龚伟	

3、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投票权数
袁海平	
顾少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对第1项议案,系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待选非独立董事总人数(6人)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其所拥有的投票权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但每位股东所投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否则,视为废票。

2、对第2项议案,系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待选独立董事总人数(3人)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其所拥有的投票权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但每位股东所投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否则,视为废票。

3、对第3项议案,系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每位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该股东持有股份数与待选股东代表监事总人数(2人)的乘积。股东既可以用其所拥有的投票权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位候选人,但每位股东所投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否则,视为废票。

4、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江苏宏宝　　公告编号:2010-037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0年12月6日召开。大会选举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将选举结果公告如下:

全体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顾汉兵先生连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结束之后立即就任。

职工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七日

附件:

职工监事简历

顾汉兵,男,汉族,1965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维修技工。曾任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科科长兼公司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设备科助理科长、科长、金工车间主任。现任本公司设备科长,职工代表监事。

顾汉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江苏宏宝　　公告编号:2010-038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票价格于2010年12月3日、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已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6日,本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交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于2010年12月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一小时。

二、核实情况说明

经与本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公司说明如下:

1、公司声明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经向管理层核实: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经查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及未来三个月内没有对本公司进行资产整合、重组、收购、出售、发行股份以及其他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事项的意向和计划。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00万元至2,200万元之间,比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具体数据以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为准。

以上公司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0-029)于201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请投资者查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7日